

【2017大高雄傳愛公益路跑】

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

本人(家長或監護人)_____同意選手_____報名參加「2017大高雄傳愛公益路跑」活動，並保證其身心健康及無不適合激烈運動之疾病與狀態，志願參加比賽，且已詳細閱讀過活動簡章、規章及主辦單位於活動前所公告之相關資訊，已同意並保證遵守大會所約定告知事項，對於選手在活動中需自行負擔的危險性及責任已有一定的認知與了解，若於活動過程中發生任何傷亡意外事件，本人願負全責並按本活動投保之公共意外險處理(所有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本人或家屬、遺囑執行人或有關人員均同意不狀告本活動所有相關單位、人員或提出任何形式的賠償索求。本人保證據實填寫相關身分資料，對以上論述予以確認並願意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本人同意活動畫面提供大會無償使用及以下所填寫之個人資料，係供活動執行單位連絡與證明之用。

參加者姓名(簽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份證字號：_____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簽名及蓋章)：_____

身份證字號：_____

與參加者關係：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聯絡地址：_____

緊急連絡人：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月 日

下載同意書後，由家長或監護人親自簽名，請用郵寄、e-mail、傳真回承辦單位收：

郵寄地址：800 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 14 號 6 樓之 1 宜美樂有限公司 電話:0928-309078